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inetix

##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6)

### 2023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列載本集團2023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第一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相關要求。

承董事會命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漢棟

香港，2023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漢棟先生、梁昌豫先生及羅章滿先生；非執行董事湯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汛珈女士、何大治博士、李小平先生及唐旨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tix.com.hk](http://www.kinetix.com.hk)內。

2  
0  
2  
3  
第  
一  
季  
度  
報  
告

**kinetix**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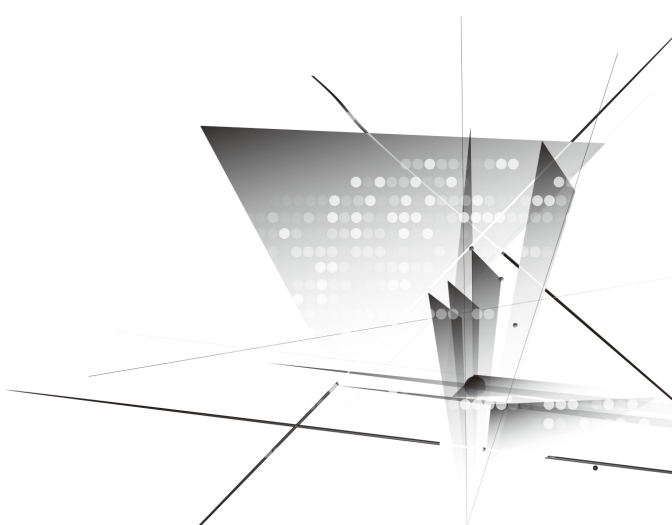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捷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或各自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導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余漢棟先生  
(主席及行政總裁)  
(前稱余柏麟)

羅章滿先生  
梁昌豫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陳洁女士(於2023年4月3日辭任)  
湯彪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汛珈女士(前稱林玉珊)  
何大治博士  
李小平先生  
唐旨均先生

### 公司秘書

馮鉅基先生

### 註冊辦事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海濱道165號  
SML大廈6樓

### 核數師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以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九龍尖沙咀  
河內道5號普基商業中心  
20樓2001-2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股份代號

8606

### 網址

[www.kinetix.com.hk](http://www.kinetix.com.hk)



## 財務摘要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總收益為約6,880萬港元，較2022年同期增加約6.9%。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毛利為約1,300萬港元，較2022年同期增加約33.6%。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520萬港元。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付季度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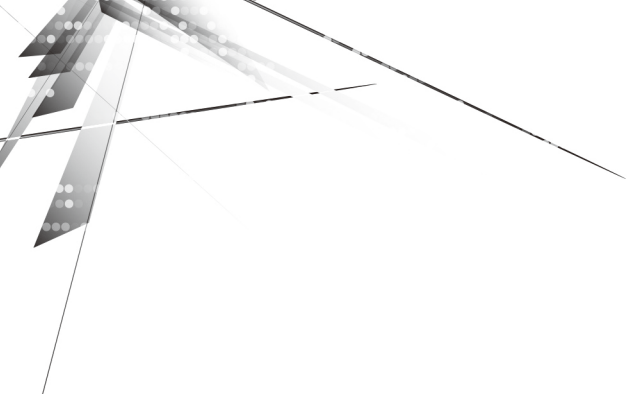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財務業績

董事會謹此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列示如下：

### 季度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收益</b>	5(a)	<b>68,777</b>	64,319
銷售成本		<b>(55,763)</b>	(54,577)
<b>毛利</b>		<b>13,014</b>	9,742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5(b)	<b>248</b>	222
銷售開支		<b>(2,849)</b>	(3,632)
行政及一般開支		<b>(15,688)</b>	(15,998)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b>348</b>	(192)
財務費用		<b>(253)</b>	(282)
<b>除稅前虧損</b>	6	<b>(5,180)</b>	(10,140)
所得稅	7	<b>(1)</b>	-
<b>期內虧損</b>		<b>(5,181)</b>	(10,140)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5,492)</b>	(9,844)
非控股權益		<b>311</b>	(296)
<b>期內虧損</b>		<b>(5,181)</b>	(10,140)
每股虧損		港仙	港仙
— 基本及攤薄	9	<b>(0.38)</b>	(1.02)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5,181)	(10,140)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63)	(474)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63)	(47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5,244)	(10,614)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555)	(10,318)
非控股權益	311	(296)
	(5,244)	(10,614)

## 季度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以股份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	權益總額
				為基礎		付款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9,639	90,865	10	3,364	(10)	28,051	131,919	(2,316)	129,603
期內虧損	-	-	-	-	-	(9,844)	(9,844)	(296)	(10,14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74)	-	(474)	-	(47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474)	(9,844)	(10,318)	(296)	(10,614)
於2022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9,639	90,865	10	3,364	(484)	18,207	121,601	(2,612)	118,989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b>9,639</b>	<b>90,865</b>	<b>10</b>	<b>3,364</b>	<b>(37)</b>	<b>(39,007)</b>	<b>64,834</b>	<b>(5,164)</b>	<b>59,670</b>
期內虧損	-	-	-	-	-	(5,492)	(5,492)	311	(5,18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63)	-	(63)	-	(6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63)	(5,492)	(5,555)	311	(5,244)
根據供股發行的股份	<b>4,820</b>	<b>26,507</b>	-	-	-	-	<b>31,327</b>	-	<b>31,327</b>
就供股產生的交易成本	-	(1,424)	-	-	-	-	(1,424)	-	(1,424)
於2023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b>14,459</b>	<b>115,948</b>	<b>10</b>	<b>3,364</b>	<b>(100)</b>	<b>(44,499)</b>	<b>89,182</b>	<b>(4,853)</b>	<b>84,329</b>





## 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9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娛樂產品。

###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編製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以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除外。採納此等修訂並無導致於所呈列期間未經審核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之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執行董事。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呈報以供彼等作資源分配及表現檢討決策之用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出其經營分部。於報告期間，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僅為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娛樂產品。

#### 地理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68,286	63,158
澳門	275	1,161
英國	86	-
新加坡	130	-
	<b>68,777</b>	<b>64,319</b>

## 5.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a)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 客戶合約的收益(貨品或服務類別)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30,226	23,372
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25,022	28,108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13,529	11,639
娛樂產品	-	1,200
收益總額	68,777	64,319

### 分部收益的資料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之客戶合約收益，以及就資源分配及期內分部表現評估而提供予執行董事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列載如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資訊科技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開發解決 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維護及 支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娛樂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21,105	-	1,853	-	22,958
隨着時間確認	9,121	25,022	11,676	-	45,819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0,226	25,022	13,529	-	68,777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開發解決 方案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維護及 支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娛樂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類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21,419	-	5,161	-	26,580
隨着時間確認	1,953	28,108	6,478	1,200	37,739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3,372	28,108	11,639	1,200	64,319

**(b)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結餘主要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匯兌差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結餘主要指匯兌差額及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	800
確認為開支的軟硬件成本	<b>30,154</b>	27,672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成本*	<b>8,869</b>	16,451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成本*	<b>9,940</b>	9,45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1,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697</b>	4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551</b>	1,0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52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b>(348)</b>	192
人壽保單保險費	<b>40</b>	40
匯兌差額淨額	<b>(172)</b>	(109)
短期租賃項下租賃付款		
— 辦公室物業	—	738
— 董事宿舍	—	171
退休金計劃供款	<b>617</b>	743
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 本公司董事	<b>767</b>	788
— 其他員工	<b>12,432</b>	19,425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上述成本包括分包成本18,81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0,337,000港元)。

## 7. 所得稅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撥備不足	43	–
遞延稅項	(42)	–
	1	–

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通行稅率計算。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2022年3月31日：無)。

##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5,492)	(9,84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445,850	963,900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0.38)	(1.02)

###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以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獲行使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公司有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就購股權而言，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出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期內平均市價)收購的股份數目。以上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由於行使與尚未行使購股權有關的潛在普通股可能對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0. 銀行借款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定期貸款2,184,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2,450,000港元)。銀行融資由本公司主席保單之轉讓契據及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31,000,000港元(加利息及其他費用)作擔保。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於1998年成立，目前為香港久負盛譽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業務組合包括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以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於香港資訊科技諮詢服務行業擁有約24年經驗。我們的主要業務包括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娛樂產品。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023年季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520萬港元，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022年季度」）則為虧損約1,010萬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約330萬港元；(ii)主要因佣金開支減少導致行政及銷售開支中員工成本減少約30萬港元；(iii)主要因應收款項回款期較短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50萬港元；及(iv)攤銷減少80萬港元。

### 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該分部透過向客戶建議其資訊科技系統所需硬件及／或軟件及採購相關硬件及／或軟件及將其與客戶的資訊科技系統相結合，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該分部於2023年季度產生的收益約3,020萬港元，佔2023年季度總收益約43.9%。該分部收益由2022年季度的約2,340萬港元增加約29.3%至2023年季度的約3,020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2023年季度所承接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項目，在項目總量及確認的總收益方面均增加所致。

### 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本分部提供的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通常包括系統分析及設計、軟件開發及技術諮詢。該分部收益佔2023年季度總收益約36.4%。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由2022年季度的約2,810萬港元減少約11.0%至2023年季度的約2,500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2023年季度獲得的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項目在項目總數及合約價值總額方面均減少所致。





### 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該分部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該分部產生收益約1,350萬港元，佔2023年季度總收益約19.7%。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由2022年季度的約1,160萬港元增加約16.2%至2023年季度的約1,350萬港元。來自該分部的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項目總數增加以及獲授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項目的平均合約價值增加。

### 娛樂產品

該分部經營涉及娛樂產品交易及為支付平台的數字化支付諮詢提供諮詢服務之電子商務業務。該分部產生的收益減少約120萬港元，有關減少乃由於受娛樂產品及諮詢服務輸出階段性減少影響，於2023年季度該分部並無產生任何收益。

### 前景及展望

於2023年第一季度，本集團收入較2022年同期有所增加。展望未來，本集團認為隨著香港及中國內地政府關於抗擊COVID-19疫情的各類政策措施放寬，以及中國內地及香港重開邊境，疫情對各個市場的影響逐步消滅，全球商業氛圍將日益繁榮。本集團將改進對最新市場趨勢的反應，強化其於當前市場的地位及繼續實施其業務拓展計劃，以把握重新恢復的項目機會以及緊握香港經濟及全球營商環境復甦商機。此外，本集團看好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開發解決方案服務的前景。憑藉本集團的行業知識，本集團將加快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與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的整合，以參與及促進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經濟發展。本集團將積極管理其於中國技術開發解決方案服務的拓展及培育新能源汽車行業，旨在實現可持續增長。本集團相信，上述業務擴張將能提高本集團智能資訊科技技術及開發解決方案能力，從而擴大本集團的服務範疇以滿足不同市場需求，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及擴大本集團現有業務收入基礎的地域覆蓋範圍，從而於中長期為股東創造潛在最佳業績及最高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2023年季度的收益約為6,880萬港元，較2022年季度約6,430萬港元增加約450萬港元或6.9%。增加乃由於：(i)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所得收益增加約690萬港元；及(ii)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所得收益增加約190萬港元，但部分被：(i)提供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減少約310萬港元；及(ii)娛樂產品減少約120萬港元所抵銷。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2022年季度的約970萬港元增加約33.6%至2023年季度的約1,300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的毛利增加。本集團毛利率由2022年季度的約15.1%增加至2023年季度的約18.9%。增加乃主要由於2023年季度部分項目利潤率較高導致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項目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項目的毛利率增加。

### 銷售開支

於2023年季度，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約為280萬港元，較2022年季度的約360萬港元減少約80萬港元或21.6%。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佣金計劃調整導致銷售佣金減少約60萬港元。

### 行政及一般開支

本集團於2023年季度的行政開支約為1,570萬港元，較2022年季度約1,600萬港元減少約30萬港元或1.9%。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攤銷減少約80萬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虧損減少約10萬港元，部分被主要因薪酬增加導致的員工成本增加約60萬港元所抵銷。

### 期內虧損

本集團於2023年季度錄得虧損約520萬港元，而2022年季度為虧損約1,010萬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約330萬港元；(ii)主要因佣金開支減少導致行政及銷售開支中的員工成本減少約30萬港元；(iii)主要因應收款項回款期較短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50萬港元；及(iv)攤銷減少約80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營運提供資金。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5,830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約2,520萬港元)，其為銀行及手頭現金。直至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220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250萬港元)。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有一項自東亞銀行取得的信貸融資1,000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1,000萬港元)，乃由本公司主席保單之轉讓契據及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3,100萬港元(加利息及其他費用)作擔保。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債務(界定為銀行及其他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為28.5%(2022年12月31日：43.6%)。本集團預期其流動資金狀況將透過動用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及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23年3月9日於聯交所上市而籌集的資金得到進一步加強。展望將來，本集團擬按日期為2023年2月1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將資金用於營運及擴充計劃。

### 資本架構

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及銀行借款。

### 重大投資

於2023年季度，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持有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23年季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157名僱員(2022年3月31日：180名)。於2023年季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010萬港元，而2022年季度則約為2,030萬港元。

本集團參考法律框架、市況及本集團和個別員工(包括董事)的表現，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由薪酬委員會審閱。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編製的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於2018年6月22日採納。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授出 及歸屬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 的行使期	購股權 的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1月1日	於2023年 季度授出	於2023年 季度供股 調整	於2023年 季度行使	於2023年 季度失效	於2023年 季度註銷	於2023年 3月31日 尚未行使
<b>執行董事</b>										
余漢瑛先生	2021年8月16日	2021年8月16日至 2031年8月15日	0.152	960,000	-	27,826	-	-	-	987,826
羅韋滿先生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8月20日至 2031年8月19日	0.154	715,000	-	20,725	-	-	-	735,725
梁昌豫先生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8月20日至 2031年8月19日	0.154	715,000	-	20,725	-	-	-	735,725
<b>其他僱員</b>										
其他僱員	2021年8月16日	2021年8月16日至 2031年8月15日	0.152	33,540,000	-	972,174	-	-	-	34,512,174
其他僱員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8月20日至 2031年8月19日	0.154	30,570,000	-	886,086	-	-	-	31,456,086
				66,500,000	-	1,927,536	-	-	-	68,427,536

附註：代價1港元乃由各承授人於其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支付。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所有購股權後，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最高為68,427,536股，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4.73%。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可使用的購股權為零。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3月31日，除銀行融資由本公司主席保單之轉讓契據及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3,100萬港元(加利息及其他費用)作擔保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2022年12月31日：3,100萬港元)。

## 匯率波動的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因匯率變動而引致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營運，大部份的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於2023年季度，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應付款項，均以美元及歐元計值。於2023年季度及2022年季度，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策略，但管理層會按每宗個案繼續監察匯率風險。於2023年季度及2022年季度，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對沖合約參與投機活動。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3年季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權益

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本公司

董事／ 主要行政人員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sup>(1)</sup>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余漢堃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459,810,000股股份(L)	31.80%
	實益擁有人	987,826股股份(L) <sup>(3)</sup>	0.07%
羅章滿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5,725股股份(L) <sup>(3)</sup>	0.05%
梁昌豫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5,725股股份(L) <sup>(3)</sup>	0.05%
林大為先生	實益擁有人	9,878,261股股份(L) <sup>(3)</sup>	0.68%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本公司由Vigorous King Limited持有約31.80%，而Vigorous King Limited則由余漢堃先生持有100%。
- (3) 該等股份乃源自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6月2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權益。

## 相聯法團 – Vigorous King Limited

董事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證券數目及類別	概約持股百分比
余漢棟先生	實益擁有人	1股普通股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23年3月31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

股東	身份／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sup>(1)</sup>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Vigorous King Limited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459,810,000股股份(L)	31.80%
唐譜淇女士 <sup>(3)</sup>	配偶權益	460,797,826股股份(L)	31.87%
姚穗淇女士	實益擁有人	73,400,000股股份(L)	5.08%
梁雲雄先生 <sup>(4)</sup>	配偶權益	73,400,000股股份(L)	5.08%
林思俊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920,000股股份(L)	10.44%
金興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51,090,000股股份(L)	3.54%
富創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64,100,000股股份(L)	4.43%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Vigorous King Limited由余漢棟先生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先生被視為於Vigorous King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唐譜淇女士為余漢棟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女士被視為於余漢棟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梁雲雄先生為姚穗淇女士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被視作於姚穗淇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金興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由林思俊先生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作於金興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富創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由林思俊先生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作於富創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且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2023年季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下文所披露之有關守則除外。

GEM上市規則附錄15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余漢棟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余漢棟先生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之一，且自1998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余漢棟先生身兼兩職，推動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於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乃屬恰當。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1.8條，本公司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目前，本公司並無就其董事可能面臨的任何法律行動作出投保安排。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除適用之法例條文所規限外，本公司須以其資產向各董事就執行其職務或與此有關的事宜而可能承擔或引致的所有成本、支出、開支、損失及負債作出彌償。然而，由於本集團高效並持續作出檢討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且全體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均熟悉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及資訊科技行業，董事會認為董事以董事身份被起訴或牽涉訴訟的風險相對較低，因此，董事會認為，保險的益處未必大於成本。因此，董事會認為董事面臨的風險屬於可控範圍內。

除上述偏離外，董事會信納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 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3年季度，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以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費、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後，本集團自供股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90萬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概無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按下表所載方式動用：

誠如 招股章程 所載	截至2023年 3月31日預期 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3月31日實際 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 3月31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其餘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發展及深耕新能源汽車行業	11.90	-	11.90	2023年12月31日
拓展中國的技術及開發解決方案服務	8.0	-	8.0	2023年12月31日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0	-	10.0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29.90	-	29.90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一起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報告，並認為有關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亦已作出足夠披露。

##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股息。

## 披露資料

本報告亦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kinetix.com.hk>)，並將以適當方式及時寄發予股東。

## 報告期後之重大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2023年季度後並無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漢堃

香港，2023年5月15日